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董事强琦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强琦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辞职后，强琦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强琦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及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，强琦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，强琦女士的原定任期为2020年6月19日至2023年6月18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强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。其离任后，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届满前离任董事、高管的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。

强琦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，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31日